

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所屬人員遷調意願表

填表人姓名		現職		高雄市政府○○局 會計室科員		到職日期		000年00月00日			
考試		00年全國性公務人員 普通考試		學歷		○○○○大學○○系畢業		銓敘等 敘級 薦任第0職等 本俸0級			
現職或同職 務列等年資		主管 年 個月 非主管 年 個月		近五年 考績		107年 等 106年 等 105年 等 104年 等 103年 等		近五年獎懲 申誡 次 記過 次 大過 次 嘉獎 次 記功 次 大功 次		備註	
詳細地址								聯絡電話 (公) (宅)			
遷 調 任	擬	單位		職稱		系官		職等		備註	
	陞										
	任										
意 願 調	擬	意願類別	第一志願		第二志願		第三志願		備註		
	平	機關	高雄市政府○○局 會計室科員								
	調	學校									
填表年月日	填表人簽章			單位主管簽章				核轉單位主管簽章			

附註：一、有關職缺情形，請隨時上本處網站，或行政院主計處網站 (<http://ebas.gov.tw/>) 查閱，如有符合擬陞任資格條件之職缺，且有意願者，請於規定期限內填妥本表（含年資、考績、獎懲資料），送本處人事室併案辦理陞任甄審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二、如屬平調，可依個別情況意願，隨時填妥本表，送本處人事室登記，遇有適當職務出缺時，併案檢討整（平調之志願可指定單位、職稱或僅填地區）。

三、遷調意願如有變更，可隨時以書面送本處人事室更正。